

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4 年，我单位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206 条，其中食品药品安全信息 20 条，行政许可公示 129 条，其他信息 57 条。

(二)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受理依申请公开 10 件，其中予以公开 6 件，不符合“一事一申请”原则 3 件，申请人主动撤销 1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

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发布工作由专人负责，所发布信息均严格经过核稿和审批，充分保障了信息发布的准确性与规范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本机关信息只通过汝州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未开设政务新媒体账号。

(五) 监督保障

2024 年，我局通过组织各科室、队、中心、所负责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和规范指导。在工作过程中，紧密结合实际情况，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并采取针对性的解决措施，切实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能够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提升了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3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4	0	0	0	0	0	4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需要提升。二是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2023年存在问题的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公开内容及要求，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确保责任落实到位。二是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开展专题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三是加强行政许可类信息公开，服务好广大个体工商户及企业。经整改，我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得到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10件，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206条，确保了市场监管领域工作透明、公开。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紧密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扎实有效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争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